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林信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浔兴股份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

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公司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内容是真实的、准确的、完整的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